

申请人申请部分或者全部豁免 MEP，需要认真填写该豁免申请表，之后随其他证明文件一并寄送至 IPA AU。IPA AU 将认真审核您递交的豁免申请，并于审核通过后书面通知您。（处理时间总计 4 周）。

### 支持文件

#### 工作经验证明材料

根据 MEP 项目有关要求，您所提交的前期工作经验证明材料中至少应包含以下岗位信息：

- 岗位名称
- 在职时长
- 岗位职责详细描述

第三方证明信中至少应包含以下信息：

- 来自主管、经理及客户的详细陈述或证明信；
- 岗位职责描述；
- 业绩考核评语；
- 已完工作示例；
- 参加证书及其他相关培训或者专业提升项目的证明。

项目参加者申请全部或部分豁免 MEP 项目还需提供一份内含个人详细情况介绍的简历。

以下资料也可用来证明申请人的工作能力：

- 完成 IPA AU 导师指导工作经验项目 (MEP) 或者由澳洲 CPA、CA 及 IPA AU 认可的其他专业团体提供的同类项目；
- 会员在某一公共执业岗位连续从业不短于五年的证明材料。

### 联系方式

申请人可电邮至：[natoffice@publicaccountants.org.au](mailto:natoffice@publicaccountants.org.au) 或者邮寄至：GPO Box 1637, Melbourne VIC 3001  
直接咨询或者递交 MEP 项目的咨询或者材料



## MEP 3

## 申请人信息

先生  夫人  女士  小姐  其他, 请注明: \_\_\_\_\_

会员编号: \_\_\_\_\_ 会员姓名: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现任职务: \_\_\_\_\_

电话号码: \_\_\_\_\_ Email 地址: \_\_\_\_\_

## 申请豁免原因 (请勾选)

 参加其他专业团体/指导项目

您是否参加了由CPAAU或ICAA提供的 指导项目?

CPA

ICAA

您是否参加了由其他专业会计团体提供的指导项目?

Yes (团体名称) \_\_\_\_\_

若是, 您于何时参加该项目? \_\_\_\_\_

您是否已完成该项目?

Yes

No

 相关工作经验

您是否拥有十年以上高级会计师执业经验?

Yes

No

该工作经验是否源自您的全职工作?

Yes

No

该工作经验是否源自会计和/或财务和/或商业咨询领域?

Yes

No

您是否具有在公共执业会计师事务所担当主要负责人或者合伙人长达五年以上的经历?

Yes

No

您是否管理雇员或合作方? 若是, 他们中有多少人从事会计工作?

 其他原因

您是否具有其他申请豁免 MEP 的原因?

Yes

No

## 证明文件

如果您对上述任何问题做出肯定回答都有可能获得豁免部分或全部MEP的资格。为了支撑该申请, 您需要提供一份个人简历及其他相关文件。有关所需文件的具体说明详见下页。

## 理解申明

本人自愿申请豁免IPA AU - MEP项目, 该申请表中所填写信息均真实有效。本人已提供与该申请相关的证明文件, 并认真阅读且接受IPA AU隐私条款、政策规定及IPA AU 官网[www.publicaccountants.org.au](http://www.publicaccountants.org.au) 所列其他条件。

申请人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

请将此表寄送至: Mentored Experience Program Coordinator, Institute of Public Accountants

GPO Box 1637 Melbourne VIC 3001, Australia

或传真至: +61 3 8665 3130

## 联系方式

申请人可电邮至: [natoffice@publicaccountants.org.au](mailto:natoffice@publicaccountants.org.au) 或者邮寄至: GPO Box 1637, Melbourne VIC 3001  
直接咨询或者递交 MEP 项目的咨询或者材料